

# 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通报

第 17 期

平顶山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 年 5 月 21 日

---

## 宝丰县以高质量巡察打造高品质营商环境

是否认真履行优化营商环境职责、是否方便企业和群众获得社会公共服务、是否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改革、是否存在不敢担当、不愿担当、不作为、乱作为、推诿扯皮、弄虚作假等问题。近日，宝丰县结合正在进行的“争第一、比贡献、树正气”活动，启动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察，将巡察利剑直指涉企服务中的作风问题，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营商环境，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巡前：细化实施方案，搞好统筹谋划。巡察的根本任务是保障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贯彻落实、保障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

彻落实。县委巡察办通过走访企业、召开企业和部门座谈会等形式，就专项巡察工作实施方案征求意见建议。结合反馈意见，研究制定了《十二届县委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察工作方案》，首批组建6个专项巡察组，由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担任副组长，并抽调相关单位业务骨干人员，对县住建局、国土资源局、环境保护局、行政服务中心、电业局、税务局开展了为期25天的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察。

巡中：多种方式并用，立行立改见时效。巡察作为强化党内监督的利器，具有鲜明的政治导向。本轮专项巡察围绕“三个聚焦”监督重点，坚持政治站位，紧盯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委、市委和县委优化营商环境决策部署方面、优化提升核心指标方面、实施营商环境重点领域提升行动等方面，通过设立信访接待窗口、联系信箱、开通举报电话、短信收集、电子信箱、邮政信箱等渠道接受群众来信来访。

此次专项巡察目标指向更加明确，就是把企业的难题、心病作为巡察关注的重点，把立行立改贯穿于巡察全过程，把巡察成效的‘实时性’发挥到位，切实解决企业的糟心事。为了做到调研不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，不给基层单位增加负担，巡察组深入企业、商户一线，详细说明到访目的，解除思想顾虑，了解真实情况，认真分析，及时汇总数据、收集情况，为

下一步走访、检查工作奠定基础。巡察期间，听取了被巡察单位工作汇报 10 次，对 189 人进行了问卷调查，受理群众来信来电来访 9 件 12 人次，与干部群众开展个别谈话 575 人次，调阅有关文件资料 2934 份，走访调研 192 个企事业单位、施工项目和个体商贩，下发立行立改建议书 10 份，发现问题 87 条，督促被巡察单位减少审批环节 15 项。

巡后：强化结果运用，做好“后半篇文章”。巡察的根本目的，在于督促整改提升，倒逼问题地方和单位党风转正、政风转纯、干部作风转良、党内政治生活规范化，持续涵养政治生态的清风正气。专项巡察发现营商环境中的办事周期长、融资难度大、人才留用难等问题，以及不作为、慢作为、懒作为、乱作为等问题，建议被巡察单位吸纳先进地区经验，全面压缩办理事项时间，提高服务效率，降低企业运营成本，加强系统设计，统筹推进制度创新、政策集成、资源整合、流程再造，加快构建有利于市场主体活力竞相迸发的制度环境和政策体系，促进营商环境全面优化。同时，专项巡察组也将巡察情况整理汇总成专项巡察报告、提出工作建议，上报县委、县政府。对巡察中发现的违纪违法问题线索，坚决立案查处，拔除“病灶”，并将及时进行“回头看”，督导做好巡察整改。

下一步，宝丰县将以专项巡察整改为契机，坚持领导带头，



加强协同联动，健全长效机制，持续释放正风肃纪强烈信号，持续形成巡察监督强大震慑，以一流的营商环境助推经济的高质量发展。

---

报送：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第一组长、组长、各位副组长，省发改委营商环境建设处。

抄送：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，市委督查室，市政府督察室。

---

平顶山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年5月21日印发